印尼加速排除土地與投資准證障礙 向台商招手

資料蒐集:中央社雅加達專電

印尼投資協調委員會(BKPM)副主席伊克瑪表示,為吸引外資,印尼近年努力解決土地昂貴問題,並簡化申請投資准證程序,近來有 29 家台灣廠商決定或有意到印尼投資。

中華民國駐印尼代表處與印尼商工總會台灣委員會 9/2 邀請雙方產官學媒界舉行「台印尼在疫情期間及未來之經貿合作前景」線上研討會。伊克瑪(Ikmal Lukman)代表印尼政府出席。

伊克瑪說,因中美貿易衝突,2年前有33家外資撤出中國,但都沒有轉進印尼,而是選擇越南、泰國、馬來西亞以及菲律賓。印尼政府研究發現,主要因印尼土地太貴。印尼政府已開始努力解決工業用地問題,也透過中央與地方政府合作,簡化申請程序。

他說,過去到印尼的外資必須向 22 個機關申請各項准證,且要逐一申請,拿到准證 A 才能申請准證 B。但總統佐科威(Joko Widodo)已指示,全部都改為向印尼投資協調委員會申請即可,以確保順利取得准證,也能同步進行不同准證的申請。

伊克瑪指出,今年受中美貿易戰以及 2019 冠狀病毒疾病疫情影響,在中國的外資轉移投資地點。143 家外資已決定或有意到印尼投資,其中 29 家是台灣廠商,也希望更多台商跟進。

根據伊克瑪的簡報資料,自 2015 年以來的統計顯示,台灣是印尼第 15 大外國人直接投資 (FDI)來源,總金額 11.57 億美元(約新台幣 339.5 億元)。今年第 2 季的外國人直接投資中,來自台灣的投資約 7700 萬美金(約新台幣 22.6 億元),占第 9 大。

伊克瑪的簡報顯示,中國是台灣對外投資的最大目的國,台灣在中國的投資金額占台灣對外投資的 42%,其次約 32%在美國、約 9%在越南、約 5%在印度,再來是印尼,僅有 2%。台灣在東南亞國家協會(ASEAN)的外資,主要流向越南,占 66%;其次是印尼,占 14%,印尼必須抓住吸引台灣外資的機會。

中華民國駐印尼代表處副代表藍夏禮致詞時指出,促進國際經貿產業合作是總統蔡英文「新南向政策」的重要一環,台印尼雙方經貿產業合作空間前景可期,雙方宜加強開拓商機,互利互惠,創造雙贏局面。

對於台印尼未來合作的前景,經濟部國貿局副局長李冠志表示,印尼是「新南向政策」的重要 夥伴。未來希望促成簽訂自由貿易協定(FTA),持續加強在食品、鋼品、工具機等產業合 作,助益印尼推動工業 4.0 政策,並完成投資保障協定(BIA)的增修,同時深化教育、人力資 源培訓以及服務業的合作。